

宜蘭縣立三星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推行「臺灣母語日」實施計畫

- 一、 依據：教育部 101 年 11 月 1 日臺語字第 1010196705C 號令修正發布之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。
- 二、 目標：
 - (一) 落實學校之課程目標及精神，奠立臺灣母語於九年一貫各領域課程中之基礎。
 - (二) 整合規劃學生本土語言課程聽、說、讀、寫能力，營造學習臺灣母語優質環境。
 - (三) 豐富本土語言學習內涵，感受本土語言之美，進而建立愛護鄉土、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。
 - (四) 培養學生對各族群文化的了解與尊重，使其能尊重多元文化，促進社會和諧。
- 三、 主辦單位：
 - (一) 指導單位：宜蘭縣教育處。
 - (二) 承辦單位：三星國中教務處。
- 四、 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、教職員。
- 五、 實施語言：本校臺灣母語日使用之母語考量學區之特色及背景，選定以閩南語、客語、原住民語實施之。
- 六、 實施時間：訂定每週三為本校母語教學日。
- 七、 實施原則：
 - (一) 生活化原則：與日常生活相結合，儘量力求自然而不刻意矯作。
 - (二) 正常化原則：以不影響正常教學的情況下，來進行母語的教學。
 - (三) 趣味化原則：透過生動活潑的方式教學，提昇學生熱愛說母語。
 - (四) 情境化原則：布置校園教室學習情境，讓學生在氛圍下說母語。
 - (五) 鼓勵化原則：鼓勵學生開口說母語，養成學生說母語的習慣。
 - (六) 統整化原則：統整現有課程，以發揮教學的最大效益。
- 八、 實施方式：
 - (一) 成立本校「臺灣母語日」推動小組，組織如下，定期正常運作。

宜蘭縣立三星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臺灣母語日推動小組

| 組織成員 | 職稱 | 工作職務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召集人 | 校長 | 綜理臺灣母語日之籌劃、督導事宜 |
| 總幹事 | 教務主任 | 負責臺灣母語日之整體規劃與協調 |
| 副總幹事 | 國文領召 | 擬定臺灣母語日之教學計畫事宜 |
| 執行秘書 | 課發組長 | 負責臺灣母語日教學活動之執行事宜 |
| 委員 | 學務主任 | 協助臺灣母語日相關活動事宜 |
| 委員 | 輔導主任 | 協助臺灣母語日相關活動事宜 |
| 委員 | 活動組長 | 負責臺灣母語日社教文宣活動事宜 |
| 委員 | 教學組長 | 負責執行本土語言暨母語競賽事宜 |
| 諮詢委員 | 家長會長 | 協助臺灣母語日社區宣導與諮詢 |
| 顧問 | 社團教師 | 協助臺灣母語日各項計畫及課程之推展 |
| 顧問 | 社團教師 | 協助臺灣母語日各項計畫及課程之推展 |
| 顧問 | 社團教師 | 協助臺灣母語日各項計畫及課程之推展 |

(二) 訂定學校「臺灣母語日」實施計畫。

(三) 整合本土語言教育，善用資源，推廣臺灣母語使用環境。

(四) 積極鼓勵教師於活動日之教學過程中適度融入母語。

- (五) 購置必要活動設備及圖書、語音教材供師生使用。(六) 學校教職員積極參與「臺灣母語日」活動，親師生溝通時能適時、適量融入母語。
- (七) 佈置母語情境如「母語專欄」，介紹母語文化、諺語、歌曲等，以利學生學習。
- (八) 結合週三社團活動，辦理本土語言、才藝社團，邀請學校教師及外聘本土語言支援教師指導。
- (九) 運用各種傳播媒體，於母語日加強廣播、文字、影片、活動等宣導。
- (十) 辦理母語學藝競賽如演說及歌唱比賽，展現學生學習成果。
- (十一) 建置「臺灣母語日」相關資訊網頁。

九、 經費來源：

- (一) 國民中學本土語言、原住民語開課經費。
- (二) 學校相關經費支應，並依會計程序辦理核銷。

十、 預期成效：

- (一) 透過母語的教學，能運用流利順暢的母語與人互相溝通。
- (二) 透過母語教學環境的營造，能將母語運用在日常生活中。
- (三) 推展母語教學，能認識鄉土文化內涵，並傳承鄉土文化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